

证券代码：874442

证券简称：锐格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发挥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通过适度的理财投资，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用于理财的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上述理财投资授权董事长审批，由公司财务部根据金融市场情况择机购买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并实施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含当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由于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不可控和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程度上的不可预期性。

为有效防范风险，公司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银行产品配置，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